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會計師事務所發生變更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4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 春先生 (總裁)  
王 云女士  
尹岩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法昌先生 (主席)  
秦洪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鍾瑞明博士  
羅卓堅先生  
黃俊碩先生

债券代码：143167.SH

债券简称：17 光控 02

##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履职情况正常，切实履行了其应尽的职责。

### 二、变更情况

#### （一）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根据财政部财金（2020）6号《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本公司现任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已达到相关规定的年限，本公司需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该项变更已经过本公司审核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符合公司内部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

#### （二）新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为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

香港自 1945 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毕马威香港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于 2023 年 12 月，毕马威香港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 2,000 人。

### （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资信和诚信情况

自 2019 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 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日本金融厅）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香港相关监管机构每年对毕马威香港进行独立检查，最近 1 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毕马威香港近 1 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毕马威香港近 1 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 1 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 （四）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原会计师和新任会计师与本公司已开展了工作移交内容的沟通及安排。

（五）原会计师事务所停止履职时间，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始履职时间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会计师事务所同步停止履行职责，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同步开始履行职责。

###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本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的盖章页)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2日